

张海源 著

实践起源论

从动物行为到人类实践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引 言

实践是人在世界上的存在方式。在人世间，恐怕没有比实践对人的生命和生活更有价值的东西了。人的生存依赖于物质自然界，人本身就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但人绝对不是消极地依赖、适应自在的自然界，而是积极地改造、加工自然界，使之适应于人类生存和发展的需要。然而，人们对于这个构成人类生命方式的东西，有很多很多诗一般的赞歌，却很少地知道它的发生和起源。

实践的起源与人类认识的发生是联系在一起的。几年前，笔者就对认识的起源问题发生了兴趣，并撰写了一些论文。虽然是不系统的、肤浅的，但这个问题的研究确实启迪了我对一些问题的思考。从发生学的角度看，首先提出了这样一个挑战性的难题：在人类最早期的历史上，是先有实践，后有认识；还是先有认识，后有实践？抑或是两者同时发生在某一基点上？如果发生在同一个基点上，它们又是怎样分化成相对独立的形式？这是一个令人困惑而又必须在理论上作出解答的课题。

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认为，认识以实践为基础，同时实践以认识为指导。实践在先，可解释前者；认识在先，可解释后者。二律背反，同时成立，又同时不成立。在这个问题上，我几乎成了黑格尔主义的信奉者。因为我非常赞成黑格尔关于意识和行动关系的思想。

黑格尔写道：

单单为了使自己的潜在性成为现实性，意识就必须行动，或者说，行动正是作为意识的精神的生成过程。所以说，意

识要根据它的现实性，才知道它自己的潜在性。因此，个体在通过行动把自身变成现实以前，不可能知道它是什么。

但这样一来，似乎个体在行动以前不能规定它的行动目的，但是同时，既然它是意识，它又必须在行动未发生之前就已经有这个行为摆在自己面前，当作完全是它自己的行为，或者说，当作它自己的目的。因此，要开始去行动的个体，好象处于一个圆圈之中，在这个圆圈中，每一个环节都已假定别的环节为前提，因而好象不可能找到起点；因为，它的目的必然即是它的原始本质，它只能从行为里认识出它的原始本质，但是它为了要行动，又必须先有目的。但唯其如此，它又必须立即开始，而不管情况如何，不考虑什么是起点、中点、终点，直接进入行动；因为它的本质和自在存在着的本性乃是起点、中点、终点，一切归一。”^①

黑格尔的话是深刻的。他从现实的实践和意识的关系（设定不作“绝对理念”的意义上）出发向前推演，一直推演到最原始的实践和意识（意识作为知识或认识的存在方式，必然包含着人的认识）。他没有把实践和意识（包含认识）的关系在发生学上摆到具有先后顺序的时间关系，而是摆到“归为一体”的直接进入行动本身，同皮亚杰关于婴幼儿的无意识的活动概念具有同等的意义，我认为这是十分机智的。在发生学的意义上，认识对于实践而言，或者实践对于认识而言，确实不存在哪一个为起点的问题，不能简单地规定哪一个为起点；但又不能认为它们不存在任何起点。它们的起点就是同一的“直接进入行动”的行为方式。在人类祖先那里，就是动物式的本能劳动形式——以使用天然工具为主的劳动形式。

认识和实践作为人同客观世界发生关系的两种形式，都是人类的直接动物祖先本能的劳动形式中分化出来的。如果我们要相

^①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265页。

对准确地指出它们真正的现实起点，那就是，这种劳动形式已经达到这样的程度：主客体开始分化而又完全没有分化的交叉点上，在这个交叉点上，实践智力开始形成，萌芽性质的实践活动已经出现。但这还不是完全意义上的实践活动。只有在这个原始的基点上，才分化出主体、客体及其相互作用的两种形式。

瑞士心理学家、哲学家皮亚杰指出：

认识既不是起因于一个有自我意识的主体，也不起因于业已形成的（从主体的角度来看）、会把自己烙印在主体之上的客体；认识起因于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这种作用发生在主体与客体之间的中途，因而同时既包含着主体又包含着客体，但这是由于主客体之间的完全没有分化，而不是由于不同种类事物之间的相互作用。^①

这个“主客体之间的完全没有分化”的“不同种类事物之间的相互作用”，在婴幼儿那里就是“自身中心化”的无意识的活动；而在人类祖先那里，则是动物式的本能劳动形式。

这个结论同样适用于实践。因为动物式的本能劳动形式向人类社会实践的转化，是大自然进化过程中的渐进性中断，它们之间不是断裂层，而是互相钩连着的链条。如果设想它们之间有一个断裂层，人类祖先一个也不能生存下来。况且，在人类的最初阶段上，主体对客体的认识关系和实践关系是融合在一起的，认识是构成实践的一个要素或一个环节；那时还不可能有相对独立于生产实践的专门从事认知事物的脑力劳动。因此，实践和认识的最初起点是一致的。

实践和认识的最初起点是主客体完全没有分化而又即将开始分化的交叉点上。但一当主客体分化最初出现，它们体现人类同客观世界的两种相对独立的关系又表现出时间上的某种先后顺序。我们完全可以设想，人类的直接动物祖先，只是在活动的基

^① 皮亚杰：《发生认识论原理》第21页。

基础上，由于活动变化的需要，大脑、感官及其他机体器官主体化了，才不知不觉地、自然而然地建立起主体、客体及其相互作用的观念模式，从而最终出现了主客体之间实际相互作用的行为方式。如果对先前的活动只看作适应环境的本能，那么，我们马上就可以觉察到，运动进程的起步，是以活动中形成的思想或认识为引导的。要没有思想或认识的先行存在，实践也就无从发生。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惊讶地发现，黑格尔在评价法国革命时所说的话是多么的深刻：“人是靠头脑，也就是说靠思想站立起来，并按照思想创造现实界”，“这是……光辉灿烂的日出”。^①

本书的要旨就在于，从分析实践活动的本质出发，力图阐明人的实践是怎样从动物行为进化而来的，然后在此基础上，分析实践的原始结构和方式，最后从实践的原始方式讨论原始思维。这是探索性的工作，哪怕是读者能从中得到一点点的收获，我就觉得心满意足了。

本书研究的对象是早期人类的事情。最早的人类至少生活在距今三百多万年以上。美国韦恩大学莫里斯·古德门教授，最近对人与黑猩猩、大猩猩等的蛋白质的部分遗传因子首次作了对比试验之后甚至肯定，人类在大约 500 万年前已以独立的形式发展。^②从考古资料看，科学家已发掘出比南方古猿还要早 80 万年的人猿类化石，科学家断言，这种人猿大约 440 万年前就在埃塞俄比亚森林中游荡。^③总之，人类起源的年代已经相当久远，对于如此久远的原始人类实践活动的起源，要作出完整的科学的解释是十分困难的事情。加上考古资料、文献记载的有限性，因此在讨论过程中避免不了带有思辨和推测的性质。为了比较准确和比较科学地解决课题的任务和实现课题的目标，不能不在写作构思

① 转引自列宁《哲学笔记》，第 357 页。

② 参见《国外生物学家认为人类发展始于 500 万年前》。《光明日报》1987 年 8 月 4 日。

③ 见《上海译报》1994 年 10 月 24 日。

上采取特殊的方法。

首先是反思的方法。所谓反思，在旧哲学中一般是指思想本身的自我运动，即对思维运动的反省思索。实际上我们对一切事物的考察均可用反省思索的方法。对实践起源的考察也可采用这种方法，即从反省思索实践概念作为现实反映的思维运动出发，考察实践活动的共同本质，分析出实践发生的必要条件和因素，然后再结合现时代的各种有关科学，如脑科学、神经生理学、心理学、人类学、民族学、考古学等等的研究成果，给人类最早的社会实践的发生和起源勾画出一张简单的图象。这种思索“总是采取同实际发展道路相反的道路进行的”（马克思语）。因而我们从现实的实践活动开始。就历史运动而言，我们可以认定，人类实践是一个连续的、积累的、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毫无疑问，后来的实践同先前的实践总有某种继承关系，高级的实践总要重现低级实践的某些性质和特征。因而，今天实践中的某些抽象要素也会在原始实践中以原始的形式存在。对于现实实践的解剖，不仅使我们有可能从现实追溯到实践活动的原始方式，而且可以追溯到实践原始发生的基本前提和客观基础。现实的实践可以为我们理解原始低级的实践活动提供一幅可供参考的、较切实际的图景。

第二是比较或类比的方法。根据一定的标准，把彼此有某种联系的事物加以对照，从而确定其相同或相异之点，是科学研究中经常使用的方法。只有在对各个事物的各个方面进行比较之后，才能把握事物的内部联系，认识事物的本质。研究人类实践的起源，不但要把人的实践与动物行为相比较，而且还可以把现代原始民族作为参照系，把原始人类与现代原始民族相类比。道理很简单：由于人是从动物进化来的。只有比较人与动物的同异，才能抓住行为转化的关节点，从而达到对人类实践的发生和起源作出较为科学的剖析。另一方面，如同摩尔根所说：“人类的起源只有一个，所以经历基本相同，他们在各个大陆上的发展，情况虽

有所不同，但途径是一样的，凡是达到同等进步状态的部落和民族，其发展均极为相似。因此，美洲印第安人诸部落的历史和经验，多少可以代表我们的远祖处于相等情况下的历史和经验。印第安人的制度、技术、发明和实际经验构成人类记录的一个部分，其价值特殊宝贵之处在于它们的意义远远超过了印第安人本族的范围。”^① 现代原始民族就象活着的化石，为我们提供了研究实践起源的标本。虽然现代原始民族由于文明社会的文化渗透，可能与原始人类有很大的差别，但在一切基本的方面，在生产工具、经济制度、人际关系等等方面，应当是相似或相近的。选择原始民族的生产生活方式作为参照系，把它看作原始人类实践活动和社会生活的一个缩影，无疑是达到课题目标的重要方法。

第三是历史的方法，即历史主义的方法。人类实践的历史，同世界上一切事物和现象一样，都处在互相联系和不断变化之中。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历史不外是各个世代的依次交替。每一代都利用以前各代遗留下来的材料、资金和生产力；由于这个缘故，每一代一方面在完全改变了的条件下继续从事先辈的活动，另一方面又通过完全改变了的活动来改变旧的条件”。^② 这就要求我们把历史的事物、事件、现象置于一定的具体历史条件下理解它们。也就是说，要根据事物、事件和现象借以产生的具体历史条件，从事物、事件、现象的发生和发展中对它们进行研究。若不如此，不从它们所处的历史条件出发，而从今天的条件出发来说明历史事实，就会歪曲真实的历史。比如，原始实践处在人类的起始阶段，一切都是不成熟的。人的行为带有极大的幼稚性和愚昧性，这在当时历史条件下是必然的现象。对此，只要我们用历史的眼光去观察和思考，我们就会发现其中的合理性。我们不能站在现代实践的高度去无端指责古人的幼稚和愚昧，也不能以古人的幼稚和

① 摩尔根：《古代社会》序言，第iii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51页。

愚昧的合乎情理性而仿效古人或恢复古人的行为习性。尤其是古人企图借助于神秘力量来达到某种实践目的的行为常规，早就为科学发展的力量所推倒，不值得留恋和承袭的了。如果在具有现代文明的社会里，某些人的思维还带有神秘性的残迹，至多说明今人和古人存在着不能割断的关系和联系，不能说明思维神秘属性的力量。思维的神秘品质已失去其历史上本有的地位。历史是前进的。过去曾经是合理的东西，现在就不一定是合理的了。相反地，现在看来是不合理的东西，在过去那个历史时代就可能是完全合理的。总之，用历史的观点看问题，这是本书写作的一个基本立场，也是理解本书内容的一个关键。只有掌握这个关键，才能冲破扑朔迷离的眼障，看到人类文明的曙光。

本书的核心是研究人类实践的起源，即研究从动物行为向人类实践活动转化的根据和机理。研究这样的问题虽然离今天的现实远了一些，但却不是说这个问题对现实没有任何意义。尤其是对于一些长期困惑理论界的难题，我们只有解开人类实践起源之谜之后，才能得到比较科学的解释。例如：“认识要以实践为基础，实践要以认识作引导”；“劳动创造了人类本身”，而“真正的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这样一些理论命题本是符合马克思主义的。不作实践起源的研究，就必然使我们陷入“二律背反”的二难困境之中；又比如，关于原始社会人类实践的基本特征，能否象以前那样，简单地用“生产工具落后，生产力水平低下”之类来概括？是否应该把原始宗教、原始艺术和原始战争之类的活动纳入原始人类生产实践的补充形式之中？关于原始思维的基本特征，理论界通常把它概括为形象性、具体性和神秘性，等等，这种单向性的概括是否科学和全面？如果离开实践起源的探索和研究，恐怕对这些问题也很难给出正确的答案。本书力图在充分占有资料的基础上，以研究实践的原始起源为主线，对如此一些理论问题提供某种可作参考的答案。这种答案可能是粗糙的、肤浅的、很不成熟的，但只要能够启迪读者的思维，笔者也就得取了

极好的报偿。至少表明我们的心灵是相通的，均意识到研究实践的起源是有用的。当我们进一步考察实践的最初发生也需要一定的认识作为前提时，也就否定了完全排除认识的实践的客观存在，问题是以正确的认识作引导，还是以错误的认识作引导。前者保证实践的成功，后者导致实践的失败。如果用此观点来观察当今实践，也会给当今的实践注入理论的活力，防止和避免胡乱碰撞、盲目蛮干的实践，把实践活动的思维设计建构在科学的基础上，以保证实践获得高效的成功。从这个意义上说，研究实践的原始起源，不仅在理论上，而且在实践上都是必要的，有价值的，值得我们去研究。愿大家协同努力，携手共进，求索新的硕果和新的进步。

目 录

引 言	(1)
第一章 关于实践概念	(1)
1. 西方哲学史中的实践概念	(1)
2. 中国古代和近代的知行观	(7)
3. 科学实践观的形成及其本质含义	(9)
第二章 人类实践与动物行为的联系和区别	(18)
1. 行为过程的意识性	(18)
2. 活动工具的中介性	(22)
3. 活动方式的社会性	(27)
4. 人类实践与动物行为的分界	(31)
第三章 人类实践的机体条件	(35)
1. 大脑器官	(35)
2. 手和机体的其他器官	(40)
3. 机体器官是劳动的产物	(44)
第四章 从动物行为向实践活动的转化	(50)
1. 实践发生的生物学前提	(50)
2. 实践意识的形成和实践的原始发生	(53)
3. 劳动、自然选择和语言在实践起源中的作用	(59)
第五章 早期人类生产实践的技术结构	(65)
1. 有目的的活动或劳动本身	(65)
2. 实践手段	(71)
3. 实践对象	(76)
4. 实践要素的相互关系	(82)

第六章 早期人类生产实践的社会结构及其建构	(85)
1. 原始人类的社会性结构	(85)
2. 生产实践社会性结构的由来	(88)
第七章 原始人类生产实践及其原始方式的历史发展	(97)
第八章 早期人类生产实践的辅助形式	(112)
1. 原始宗教	(112)
2. 原始艺术	(124)
3. 原始战争	(134)
第九章 从原始实践看原始思维	(143)
1. 形象性中孕育着抽象性	(143)
2. 真实性中包含着神秘性	(148)
3. 神秘性中渗透着创造性的想象	(153)
主要参考文献	(159)

第一章 关于实践概念

要理解实践的原始起源,必须首先知道实践是什么,即掌握实践概念的涵义。为此目的,对实践概念的历史进行反思是必要的。

1. 西方哲学史中的实践概念

对西方哲学中的实践概念,最早需要追溯到古希腊时代。

在西方哲学的发展史中,古希腊是它最初发生和发展时期。然而,就在这个最初时期,古希腊的哲学家们已经使用了“实践”这个概念。文献记载,纪元前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就在法庭上的申辩中说过“实践”这个词。他说,“只要一息尚存,我永远不停止哲学的实践,……”^①这里的实践,是用哲学来教导、劝勉他人的意思;亚里士多德也在自己的著作中使用过“实践”这个概念。他写道:“在实践上,经验似乎并不低于技术。”“适中”是“具有实践智慧的人用来规定美德的原则。”^②实践似乎是从行动上来理解的。希腊文 *πρᾶγμα*, 就有行动、实践的意思。

古希腊哲学中的实践概念代表了西方哲学初始阶段上对实践活动的理解:实践是哲人、奴隶主贵族的行为,虽然把实践视为高贵的,但其高贵之处不在于它为整个社会生活奠定了基础,而在于它是“高贵人物”的智慧行为。这是脑力劳动从体力劳动分离出来的理论体现。渗透、融合和散发着那个时代的时代气息。

从公元5世纪始,特别是中世纪中期以后,教会学院的经院

①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第68页,156页。

哲学以矫揉造作的形式逻辑手法，论证和维护官方教会的思想体系，煽动宗教狂热，“实践”成了宗教神学活动的代名词。例如，欧洲中世纪最重要的经院哲学家、意大利的托马斯·阿奎那，把神学分为两部分，一是思辨的神学，一是实践的神学。作为思辨的神学，他认为超过其他科学；作为实践的神学，也高于“一般实践科学”。他认为，一般实践科学，它的高贵在于它是否引向一个更高的目的。如政治学、军事学，是因为军事的目的朝向国家政治的目的。而神学的目的，就其实践方面说，则在于永恒的幸福。而这种永恒的幸福是一切实践科学作为最后目的而趋向的目的。由此可见，他所说的“实践”，包括一般实践科学的实践，都是为神学服务的。神学实践是统帅一切实践的至高无上的实践。

中世纪的中后期，宗教神学面临理性主义的冲击。对此，神学家们谋求宗教信仰与理性的分离。此时，某些哲学家开始重视实验科学的思想闪光。如英国中世纪的进步思想家、僧侣罗吉尔·培根，认为掌握真理有四大障碍：权威、习惯、成见、虚夸。要掌握真理必须进行实验。主张人要研究自然科学问题，认为“实验的本领胜过一切思辨的知识和方法，实验科学是一切科学之王。凡是希望对于在现象背后的真理得到毫无怀疑的欢乐的人，就必须知道如何使自己献身于实验。”^①

文艺复兴时期，哲学上使用的实践概念代表着欧洲的新兴市民阶级反对教会教条和僵死的经院哲学的倾向。意大利的达·芬奇和布鲁诺是其中的突出代表。

达·芬奇强调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和统一。他告诫“搞纯理论的人们”，不要“妄自夸耀”，只有认识到理论会带来什么样的实际效果，才值得“欢呼庆祝”。另一方面他也反对轻视理论的盲目实践。他认为，醉心于实践而脱离科学的人，就好象一只没有舵、没有罗盘的船上的领航人一样，永远不知道船向何处航行。

^①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第288页。

作为天文学家兼哲学家的布鲁诺，在其著作中论述了“思”和“行”的关系。他认为，人类在改造自然的活动中，是手脑并用的，用手去行动，用头脑去思维，决不可“行而不思”或“思而不行”。他号召人们抛弃经院哲学那些僵死的教条，反对它对经验知识的敌对态度。他甚至初步领悟到，实践是改变物质存在形式的活动。

显然，他们的这些论述，不仅在当时有积极意义，而且在今天也有其合理可取的地方。当然，我们还需要指出，他们所讲的“实践”或“行”，主要指科学实验或工艺技术活动，或者是泛指改造自然的活动，因而依然是有缺陷的。

文艺复兴之后，由于资本主义大工业的兴起，实践活动的范围扩大了，实践概念具有了新的含义。新兴资产阶级为了获取高额利润，一开始就比较重视理论应用和科学实验之类的活动，这在当时的哲学思维中明显地表现出来。比如，英国哲学家弗兰西斯·培根，在反对中世纪思辨哲学的斗争中，特别强调实验科学的重要性。马克思称他为“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祖”。培根明确指出，实验科学之所以重要，就是因为只有在实验中，人才能在更有利的条件下深入自然，揭示自然的奥秘。

18世纪的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百科全书派的主要代表狄德罗，则站在第三等级的立场上，提出了用科学实验来证实科学理论的观点。他认为，我们的“意见”或“概念”，只有与外界事物联系起来时才坚实可靠。造成这种联系的，或是一条由许多实验连成的不断的锁链，或是由一条许多推理造成的不断的锁链，这锁链一端连着观察，另一端连着实验；或者是一条由许多实验穿插在许多推理之间造成的锁链，就象一些重物悬挂在一条两端系着的线上一样。若没有这些重物，空气中稍有振动那根线就会摇动起来。”^①人们头脑中形成的关于自然事物的观念，要与外界事

①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下卷），第154页。

物相联系，必须以实验来证实它的真伪。对客观事物的认识，他提出了三种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的主要方法，即对自然的观察、思考和科学实验。

18世纪末叶到19世纪上叶，西欧经历了重大的社会经济变革，从英国开始的产业革命和法国的资产阶级革命，推动着资本主义制度取代腐朽的封建主义制度的历史潮流。德国也面临着社会变革的任务。但由于德国经济落后和政治上的不统一，新生的资产阶级还十分软弱。它虽然向往资本主义制度，却又缺乏勇气和力量去推翻封建统治，倾向于自上而下的改良，这在哲学家的实践观念中也有所反映。

这个时期的德国哲学，在历史上被称为德国古典哲学。在德国的古典哲学里，无论是唯物主义哲学家还是唯心主义哲学家，都常常使用“实践”这个词。“实践”被赋予了更加丰富的含义。这是特殊的德国的特殊的文化现象。

康德是近代西方哲学史上二元论、先验论和不可知论的著名代表。康德哲学体系的性质决定了他在认识论上不可能承认实践的决定性作用，但他在社会历史的领域，并不否认实践或人的行动的存在。在他看来，人的行动必须受两类“律令”（“理性的命令”）的制约。一类是假言的，一类是直言的。假言律令表明一种实践的必然性；必须以某一可能的行动作为手段，去达到人们所意欲的（或可能意欲的）某个其他目的。直言律令则表明某一行动本身就是客观必然性，与其他目的无干。换句话说，如果一个行动仅仅作作为达到其他目的的手段是好的，就是假言律令。如果该行动本身就是好的，它不问行动的实质，也不问行动的后果，只要行动所遵循的形式和原则是好的，这就是直言律令。道德律令就是只问用心不问后果的直言律令。他指出，一切律令都是用“应当”这个词来表达的。这个词表示一条客观的理性规律与一个意志之间的关系（即强制关系）。但人的行为理应如此，但事实并未如此，所以有善有恶。人应当行善，而不应当作恶。由此，他提出了

“实践理性”这个概念。所谓实践理性，也就是指善良的意志，向善的意愿和决心，是良心，是善的动机，它本身是绝对的善，具有绝对的价值，即使命运不佳，目的不能实现，也无损于善的绝对价值。因此康德那里，实践理性和善的意志虽二而一。

另一个德国古典哲学的重要代表、唯心主义哲学家费希特，他也讲“实践”。他所讲的“实践”，一个是从认识论意义上说的，大体上相当于“外化”这个概念。因为费希特的哲学是以主体意识的基点来解释世界的唯心主义，他把一切知识和一切实在的共同根源叫做“自我”，因而提出了“自我设定自我本身”和“自我设定非我”的命题。但他认为“自我”与“非我”是互相限制的。自我限制非我是主体作用于客体，要求客体符合自己的理想。这就等于自我部分地把自己的能动性外化或转让给非我。这就是实践活动。自我受非我限制是指主体需要外化而形成相应于客体的表象、概念等，这就是认识活动。另一个是从社会历史领域来说的。在这里，他所说的实践是指符合于自我本性的行动。

另外，德国古典哲学中，唯心主义者谢林、黑格尔也在自己的著作中多次提到“实践”这个概念。黑格尔所讲的实践，指的是精神生活发展的一定阶段上的运动，它是绝对理念自身运动的一个环节。但黑格尔作为辩证法大师，对实践概念是有贡献的。最重要的是他提出了“实践意识”这个词语，把“实践意识”理解为“对于行为的意谓或揣度”的那个精神，并认为这个精神是作为内在与行为自身作为外在都统一在实践这个范围内的。同时，他又明确地肯定，“人的真正的存在是他的行为；在行为里，个体性是现实的，……”^①。他不同意发挥“无为而治的智慧”，又不否定行为动作具有理性的性质。在主体的目的、手段同客观世界的关系上也有卓越的论述。他明确地指出：“人因自己的工具而具有支配外部自然界的力，然而就自己的目的来说，他却是服从自然

① 《精神现象学》（上卷），第213页。

界的。”抛开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我们可以发现，他对实践活动及其构成因素的分析，恰恰承认了客观自然界对实践的优先地位。在这一点上他是十分“唯物”的。同黑格尔相类似，谢林也从客观唯心主义出发，把实践理解为自我意识为起点的最终直观到主观事物与客观事物“绝对同一性”的一个阶段或一个环节。他认为有意识的创造过程从自我意识开始，经过理论活动和实践活动，最后上升到理智直观，才最终突然直观到主客观事物的“绝对同一性”。他把人类社会的发展解释为有意识的理智的实践过程，并力图说明个人作用与历史规律的辩证关系。可见，无论是黑格尔还是谢林，他们所说的实践都带有浓厚的思辨色彩。但在思辨色彩的后面也隐含着真理的光环，刻印着当时德国正在兴起而又还十分软弱的资产阶级追寻真理的足迹。

在黑格尔稍后，唯物主义思想家费尔巴哈有力地批判了占统治地位的封建神学和思辨唯心主义哲学，使唯物主义重新恢复了应有的权威，但由于他是一个人本主义者和直观的唯物主义者，头脑里缺乏辩证法，因而对实践的理解是片面的，实践在他的理论体系中所占的分量也是微不足道的。更加主要的是，在社会历史的领域，实践的地位和作用实际上是被否定了的。虽然从总体上看，费尔巴哈颂扬理论而轻视实践，但在理论和实践的关系上，他偶尔也有过相当深刻的论述。他写道：“理论不能解决的疑难，实践会给你解决。”新哲学“本质上具有一种实践的倾向。”^①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谈到认识的实践标准时，指出费尔巴哈“把人类实践的总和当作认识论的基础”，这就意味着费尔巴哈在一定程度上意识到了实践在认识论中的地位。这种矛盾状况表明，他一方面轻视广大人民群众的实践，另一方面则崇尚哲人和科学家解决疑难的理论的或科学实验之类的活动。因此费尔巴哈的实践概念是分层次、分等级的，还没有从实践活动

^①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第248页。